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56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4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18日在公司(四川省成都市天府大道南段2028号石化大厦17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分别为董事李传荣先生、谢树江先生、潘显云先生、韩新亮先生、胥敬连女士、李茂霞女士、独立董事何志尧先生、贾和亭先生、盛毅先生。实际亲自出席董事7人,独立董事何志尧先生因病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贾和亭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韩新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谢树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等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李传荣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李传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的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谢树江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谢树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谢树江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其担任的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胥敬连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胥敬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胥敬连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后其担任的公司财务经理职务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李茂霞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李茂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李茂霞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韩新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韩新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韩新亮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盛毅先生辞去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盛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盛毅先生辞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后其担任的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赵锐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赵锐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附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西杰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申西杰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附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周亚敏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周亚敏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附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贺梦凡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贺梦凡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附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邱学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邱学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附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该议案审议通过后,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与本公告同时披露,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申西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申西杰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贺梦凡先生、邓红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贺梦凡先生、邓红梅女士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周亚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周亚敏女士出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

由原来的"(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炼焦;合成材料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修改为:"(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动漫的设计、制作,动漫游戏的研发,动漫软件开发与动漫技术服务;炼焦,合成材料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以上内容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

拟将公司现有名称"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Shengda Industrial Co., Ltd."修改为:"四川长城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Great Wall ACG Co., Ltd."。公司简称"四川圣达"修改为:"长城动漫"。

以上内容以工商局核定为准。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现拟将公司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Shengda Industrial Co., Ltd."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四川长城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Great Wall ACG Co., Ltd."。

2、将公司章程原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董事长或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3、将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炼焦;合成材料制造;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技术推广服务。"修改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动漫的设计、制作,动漫游戏的研发,动漫软件开发与动漫技术服务;炼焦,合成材料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

4、将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设独立董事三人,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修改为:"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三人。设独立董事四人,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拟将《董事会议事规则》原第二十六条:"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修改为:"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三人。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2、将原第三十条:"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独立董事除外),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应当遵守本规则第二章关于董事的规定,公司可以设副董事长。"修改为:"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独立董事除外)。董事长应当遵守本规则第二章关于董事的规定,公司可以设副董事长。"

3、将原七十四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修改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于2014年9月5日(星期五)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2028号石化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七、八、九、十、十一、十五、十六、十七、十八项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披露的《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2014-059)。

董事、高管候选人名单及简历见附件。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锐勇: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国家一级作家。曾任诸暨电视台台长,《东海》杂志社社长、总编,《少儿故事报》报社社长、总编,浙江影视创作所所长。现为中国电视家协会理事,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浙江省电视家协会副主席,浙江省作家协会主席团成员。现任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青苹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诸暨长城国际网游动漫创意园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申西杰:男,汉族,1985年9月出生。大专及其他学历。曾任成都青软科技策划主管,四川天行商务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经理,山西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副总经理,浙江青苹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总经理。

3、周亚敏:女,汉族,196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广厦财务部负责人,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印加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4、贺梦凡:男,汉族,1950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及其他学历。国家一级编剧、导演。历任广东珠江电影制片公司文学部主任,广东白马集团影视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江海外联谊影视公司总经理,深圳电影制片厂艺术总监、影视制作中心主任。现任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游戏软件分会动漫卡通专业委员会主任,宏梦卡通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

5、邱学文: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审计教授,注册会计师。1987 年至今在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任教会计学、审计学及 ACCA 和 CGA等课程,先后取得讲师、副教授、教授资格,在中国工业经济,中国农业经济,审计研究等杂志上发表论文 50 余篇,出版会计、审计类专著,省级重点教材和其他会计读物 10 余部,承担省部级课题 10 余项。2000年起被上海财经大学聘为会计研究生导师,2004 起被聘为浙江财经学院会计研究生导师。2005年2至8月在南澳大利亚大学作访问学者。2006年至2013年4月担任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2013年4月起担任浙江财经大学国际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曾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管候选人简历:

申西杰、周亚敏、贺梦凡:简历参见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邓红梅:女,汉族,1982年2月出生。高中及其它学历。曾从事个体服装经营,历任杭州恒和蕾束置业有限公司客户经理,长城影视集团副组统筹,长城影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助,滁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采购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57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4日发出,于2014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四川省成都市天府大道南段2028号石化大厦17楼)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分别为监事廖立红先生、张莉女士及职工监事李显云先生,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廖立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廖立红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廖立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的职务。

廖立红先生的辞职已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二、审议通过郑淑英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由于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廖立红先生辞去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经公司监事会提名郑淑英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郑淑英女士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20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郑淑英

1、简历:郑淑英,女,汉族,198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淳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威坪信用社综合柜员,2010年至今任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无除股东单位外的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2、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3、截至2014年8月18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截至2014年8月18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58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管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股权变动,第一大股东由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变为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2014年8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李传荣先生、谢树江先生、胥敬连女士、李茂霞女士、韩新亮先生,独立董事盛毅先生,监事廖立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下述职务:

1、李传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及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职务。李传荣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2、谢树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谢树江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其担任的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不变。

3、胥敬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胥敬连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后其担任的公司财务经理职务不变。

4、李茂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李茂霞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5、韩新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韩新亮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6、盛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盛毅先生辞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后其担任的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不变。

7、廖立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廖立红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监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董事、监事就任前,原董事、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已按照法定程序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李传荣先生、谢树江先生、胥敬连女士、李茂霞女士、韩新亮先生、盛毅先生、廖立红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李传荣先生、谢树江先生、胥敬连女士、李茂霞女士、韩新亮先生、盛毅先生、廖立红先生在任职期间诚信勤勉、尽职尽责的工作及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 :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59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该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5日(星期五)上午10点00分

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4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2028号石化大厦17楼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 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9日

二、出席对象:

(1)凡截止至2014年8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股东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其他有关人士。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赵锐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申西杰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周亚敏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审议关于贺梦凡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邱学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

6、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7、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郑淑英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8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上述第6、7、8、9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股票赞成才能通过。上述第1、2、3、4、5、10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股票赞成才能通过。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代理委托书。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和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在本次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本公司。

(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10:00 至12:00,下午13:00 至16: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2028号石化大厦17楼)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代理委托书。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和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在本次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本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

2014年9月5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投票简称: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360835	圣达投票	买入	对应的议案序号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输入证券代码"360835";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赵锐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2	关于申西杰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0
3	关于周亚敏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0
4	关于贺梦凡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00
5	关于邱学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6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6.00
7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10	关于郑淑英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00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4、投票举例

以股东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为例,其申报情况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835	圣达投票	买入	100.00	1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4年9月4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服务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更改投票结果。

(三)查询投票结果的操作方法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查询投票结果时需要输入您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并输入"服务密码",此"服务密码"与互联网投票时使用的"服务密码"为同一密码,未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请在使用此功能前提前申请。

六、投票规则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七、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赵 璐、王 娇

(2)联系电话:028-85322086

(3)传真:028-85322166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九、授权委托书(附后)。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或我单位)出席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下列指示对列入该次股东大会的有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议案一			
议案二			
议案三			
议案四			
议案五			
议案六			
议案七			
议案八			
议案九			
议案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60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邱学文先生为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邱学文先生)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0__次,未出席__0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四川圣达 公告编号:2014-061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邱学文,作为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